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 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 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马晓锐（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马晓锐（签字）

项目负责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19565360888

电话：19565360888

传真：——

传真：——

邮编：253419

邮编：253419

建设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宁津县保店镇前刘
村东 900m，G339 国道南侧

建设地址：山东省德州市宁津县保店镇前
刘村东 900m，G339 国道南侧

前 言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 900 米，G339 国道南侧。设计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实际总投资 55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实际投资较环评设计增加 50 万元，新购置数控弯曲中心、钢筋高速切割锯床、滚笼机、弯曲机、滚丝机等生产设备。达产后，年产 14 万立方米混凝土、3100 吨钢筋，全部用于高速建设，不外售，使用期限约 1.5 年。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委托德州天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 2024 年 3 月 8 日获得宁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宁审批环报告表[2024]10 号）。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竣工，2024 年 5 月 20 日该项目获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210102050758709P001X。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7 日~2024 年 6 月 15 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要求，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对项目区域进行了自检自查，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并委托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工作，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2024 年 6 月 7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山东天智检字（2024）第 06054 号）。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编制了本验收检测报告。

本次验收内容主要为：检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进行检查、对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进行现场监测。

目录

一、验收项目概况及验收监测依据	1
二、工程建设情况	4
三、环境保护设施	13
四、环评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7
六、验收监测内容	18
七、验收监测结果	19
八、验收监测结论	24
九、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26

一、验收项目概况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德州市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 900 米，G339 国道南侧			
主要产品名称	钢筋、混凝土			
设计生产能力	14 万立方米/年混凝土、3100 吨/年钢筋			
实际生产能力	14 万立方米/年混凝土、3100 吨/年钢筋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2024. 5. 27-2024. 6. 15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24. 6. 5-2024. 6. 7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宁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德州天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2%
实际投资	5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	1.8%
<p>项目概况：</p> <p>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 900 米，G339 国道南侧。设计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实际总投资 55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实际投资较环评设计增加 50 万元，新购置数控弯曲中心、钢筋高速切割锯床、滚笼机、弯曲机、滚丝机等生产设备。达产后，年产 14 万立方米混凝土、3100 吨钢筋，全部用于高速建设，不外售，使用期限约 1.5 年。</p>				

<p>验收监测 依据</p>	<p>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p> <p>《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0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07.0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07.16 修订）； 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11.20）； 环境保护部令第39号《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鲁环发[2013]4号《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2013.01.18）； 环发[2012]98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2012.08.07）； 环办[2015]52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2015.06.04）； 环办环评[2018]6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2018.01.2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5.16）； 环办环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 德环函[2018]10号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施方案》。</p> <p>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p>《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德州天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2024年1月）； 《关于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p>
--------------------	--

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宁审批环
报告表[2024]10 号）（宁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2024 年 3 月 8 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验收标准：				
	表 1 验收执行标准及限值				
	类别	执行标准	项目	单位	标准限值
	有组织 废气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 表 2 “一般控制区” 标准	颗粒物	mg/m ³	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 (15m 高排气筒)		kg/h	3.5
无组织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 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颗粒物	mg/m ³	1.0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	Leq	dB (A)	昼间 60 夜间 50	

二、工程建设情况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德州市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 900 米，G339 国道南侧，中心位置，东经：116 度 42 分 54.058 秒，北纬：37 度 37 分 32.901 秒，项目所在厂区西侧、南侧、东侧均为农田；北侧为 G339 国道。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

本项目占地面积 24524m²，属于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项目临时工程，已取得德州市自然资源局临时用地批复，使用期限为 3 年，期限届满后拆除临时建（构）筑物，并完成复垦。项目自北向南分别为宿舍生活区、混凝土生产线、砂石仓库、钢筋车间，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及危废暂存间在钢筋车间南侧西部、五级沉淀池位于东北角位置。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2、防护距离

环评中该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保护目标。距离该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南侧 400m 的联强希望小学，详见附图 2。

3、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周围无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游览区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项目区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见下表。

表 1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	距项目区最近距离（m）
大气环境	联强希望小学	南	400
	保店镇敬老院	东南	470
声环境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4、建设内容

本项目组成包括主体工程、公用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及环保工程等。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2。

表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主体工程	混凝土生产线	混凝土生产线1套,生产能力120m ³ /h,配套水泥筒仓8个、粉煤灰筒仓1个、矿粉筒仓1个、砂石仓库1座(建筑面积6360m ²)。	混凝土生产线1套,生产能力120m ³ /h,配套水泥筒仓8个、粉煤灰筒仓1个、矿粉筒仓1个、砂石仓库1座(建筑面积6360m ²)。	无变动
	钢筋生产车间	钢筋加工线1条,钢架结构,建筑面积1500m ² 。	钢筋加工线1条,钢架结构,建筑面积1500m ² 。	无变动
辅助工程	宿舍生活区	1排2层,活动板房,单层12间,1层设有办公室、库房、卫生间、餐厅、厨房等,2层为职工宿舍,住宿人员约为40人,建筑面积216m ² 。	1排2层,活动板房,单层8间,1层设有办公室、库房、卫生间、餐厅、厨房等,2层为职工宿舍,住宿人员20人,建筑面积320m ² 。	单层8间,住宿人员20人,建筑面积320m ² 。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为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由宁津县保店镇供水管网提供。	项目用水为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由宁津县保店镇供水管网提供。	无变动
	排水	项目餐厅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餐厅废水实际不产生
	供电	项目用电由宁津县保店镇供电系统提供。	项目用电由宁津县保店镇供电系统提供。	无变动
储运工程	一般固废暂存处	位于钢筋生产车间内南部西侧。	位于钢筋生产车间内南部西侧。	无变动
	砂石仓库	位于厂区南侧,建筑面积6360m ² ,设有一套水喷淋装置。	位于厂区南侧,建筑面积6360m ² ,设有一套水喷淋装置。	无变动
	粉料筒仓	项目设有10个粉料筒仓,分别为:水泥筒仓8个、粉煤灰筒仓1个、矿粉筒仓1个,筒仓顶部分别配备有布袋除尘器。	项目设有10个粉料筒仓,分别为:水泥筒仓8个、粉煤灰筒仓1个、矿粉筒仓1个,筒仓顶部分别配备有布袋除尘器。	无变动
	运输	原辅材料和成品均采用汽车运输。	原辅材料和成品均采用汽车运输。	无变动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项目搅拌工序粉尘经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DA001)排放;水泥、粉煤灰、矿粉等粉料均采用全封闭式进仓方式,粉尘被筒仓顶部配备的布袋除尘器收集;砂石料装卸、上	项目搅拌工序粉尘经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DA001)排放;水泥、粉煤灰、矿粉等粉料均采用全封闭式进仓方式,粉尘被筒仓顶部配备的布袋除	实际厂区内无就餐员工,不需要安装油烟净化器、烟道。

		料在密闭仓库内,设置1套水喷淋装置洒水抑尘;厂区定期进行路面清扫,洒水抑尘,进出车辆清洗;切割粉尘、焊接粉尘采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餐厅饮食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高于餐厅房顶1.5m烟道排放。	尘器收集;砂石料装卸、上料在密闭仓库内,设置1套水喷淋装置洒水抑尘;厂区定期进行路面清扫,洒水抑尘,进出车辆清洗;切割粉尘、焊接粉尘采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	
	废水治理	项目餐厅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餐厅废水实际不产生
	噪声治理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车间内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车间内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	无变动
	固废治理	收集粉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搅拌工序;钢筋边角料、焊渣、废焊条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废矿物油、废包装桶为危险废物,妥善收集保存后,在危废暂存间存放,委托具备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隔油池油污委托具有收运处置能力的单位收运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收集粉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搅拌工序;钢筋边角料、焊渣、废焊条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废矿物油、废包装桶、隔油池油污实际不产生

本项目环评设计和实际配备的主要设备情况见表3、表4:

表3 生产车间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主要生产设施名称	设计设施数量	实际数量
混凝土生产				
搅拌	搅拌	搅拌机	1台	1台
贮存	贮存	减水剂储罐	1套	1套
		水泥筒仓	8套	8套
		粉煤灰筒仓	1套	1套
		矿粉筒仓	1套	1套
		砂石上料仓	8台	8台
		水计量罐	1台	1台
辅助设备		传送带	1套	1套
		地磅	1套	1套
		洗车平台	1套	1套
		装载机	2台	2台

		砼运输车	10 台	10 台
		砂石分离器	1 套	1 套
钢筋生产				
切割	切割	砂轮切割机	4 台	1 台
		钢筋高速切割锯床	0 台	1 台
焊接	焊接	电焊机	6 台	5 台
辅助设备		数控弯曲中心	0 台	1 台
		滚笼机	0 台	1 台
		弯曲机	0 台	3 台
		滚丝机	0 台	2 台

原辅材料消耗及产品情况：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种类	名称	单位	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贮存方式
1	水泥	原料	t/a	38000	38000	筒仓贮存
2	矿粉	原料	t/a	8000	8000	筒仓贮存
3	粉煤灰	原料	t/a	8000	8000	筒仓贮存
4	石子	原料	t/a	143000	143000	车间贮存
5	砂子	原料	t/a	110000	110000	车间贮存
6	减水剂	辅料	t/a	500	500	储罐贮存
7	水	辅料	t/a	22000	22000	储罐贮存
8	钢筋	原料	t/a	3120	3120	车间贮存
9	焊材	原料	t/a	10	10	车间贮存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运营期用水为物料搅拌用水、车辆冲洗用水、设备冲洗用水、场地及仓库洒水、喷淋抑尘用水和生活用水，总用水量为 24168m³/a，由宁津县保店镇供水管网提供，可以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

物料搅拌用水：本项目搅拌工序加水量为 22000m³ /a，全部进入产品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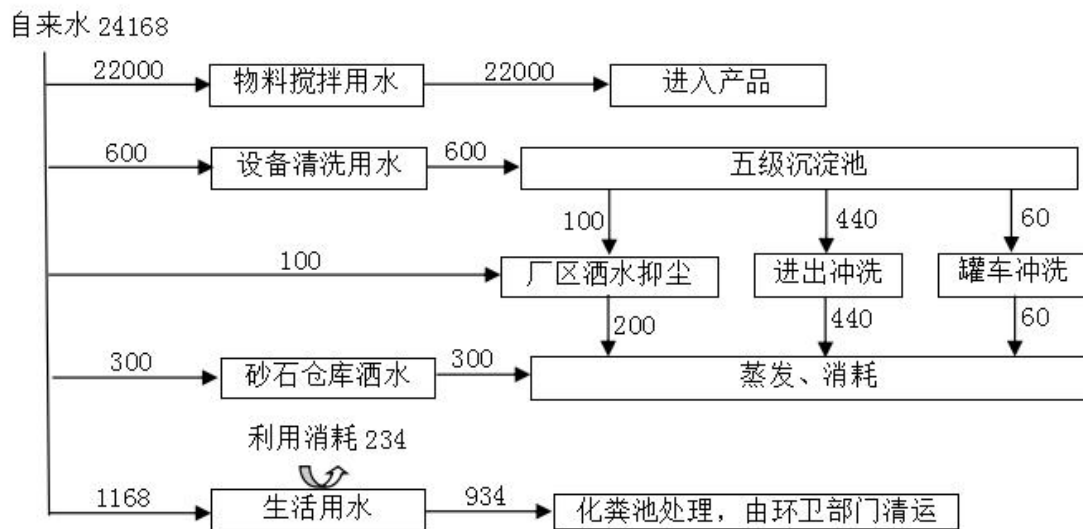
设备冲洗用水：搅拌机在停止生产时须冲洗干净，总用水量为 600m³ /a。项目设有 90m³ 五级沉淀池 1 座，冲洗废水经五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至厂区洒水抑尘及车辆冲洗。

罐车冲洗用水：项目砼运输车在每天使用完后对罐车内残留的混凝土进行清洗，避免凝固在罐车内部，罐车冲洗用水量为 $60\text{m}^3/\text{a}$ ，罐车冲洗用水来自五级沉淀池回用水，废水经五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进出车辆冲洗用水：车辆驶进出厂区时均需冲洗，冲洗用水使用五级沉淀池回用水，冲洗用水蒸发消耗或由车辆带走，车辆冲洗用水量为 $440\text{m}^3/\text{a}$ ，冲洗废水进入洗车平台自备的沉淀池中，经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消耗，不外排。

场地及砂石仓库洒水：厂区场地及砂石仓库定期洒水降尘，厂区场地洒水抑尘使用五级沉淀池回用水及新鲜水，年用水量为 $200\text{m}^3/\text{a}$ ，全部蒸发消耗；砂石仓库设有 1 套水喷淋装置，使用新鲜水，年用水量为 $300\text{m}^3/\text{a}$ ，全部蒸发消耗。

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5 人，此外项目为高速施工场地部分人员提供住宿，厂区内住宿人员为 40 人，生活用水量为 $1168\text{m}^3/\text{a}$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34\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项目区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雨水经地表汇集后通过雨水管排入厂区附近的沟渠。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本项目运营期混凝土生产线工艺流程见下图（注：N-噪声、G-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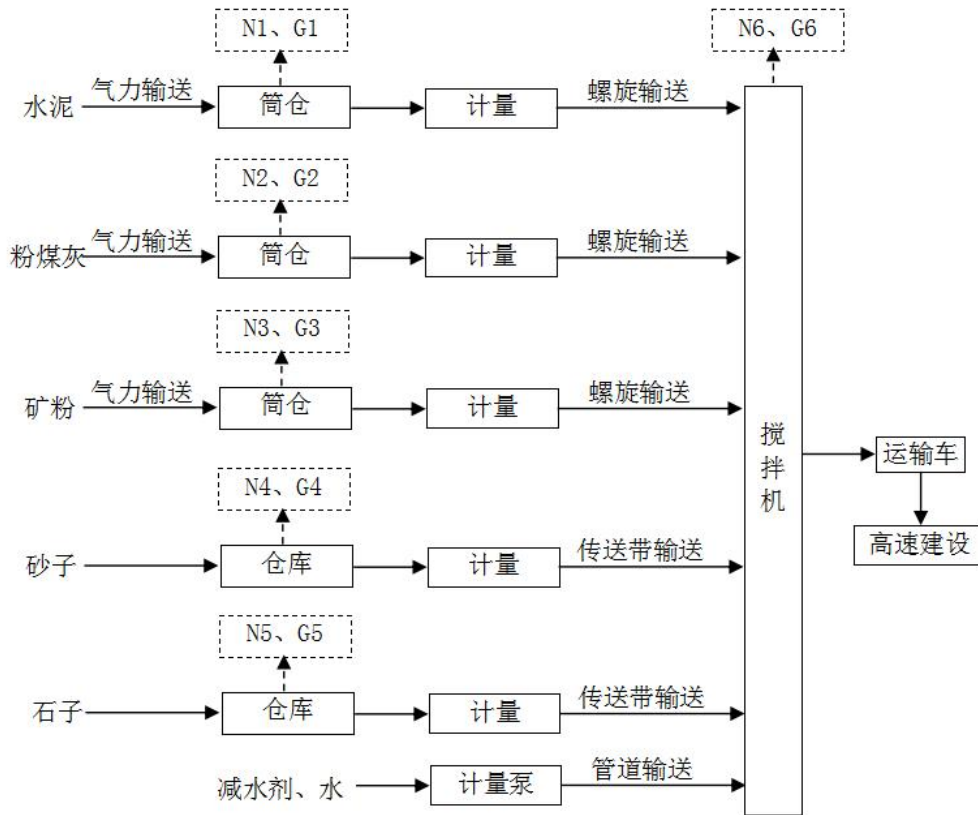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生产工艺相对比较简单，所有工序均为物理过程，无化学反应，混凝土生产线为全密封生产，生产时首先将各种原料进行计量配送，配料过程采用微机控制，从而保证混凝土的品质，之后进行计量泵送入混凝土运输车，最后送建筑工地。项目砂石料提升以密闭传送皮带输送方式完成，水泥、粉煤灰、矿粉等以压缩空气吹入筒仓，辅以螺旋输送机送料，搅拌用水采用泵压力供水。

（1）进料

外购原料进场，水泥、粉煤灰、矿粉由密闭罐车运输，采用全封闭式进料方式，用车载空气压缩机的压缩空气将粉料打入粉仓内储存，共 8 个水泥筒仓、1 个粉煤灰筒仓、1 个矿粉筒仓，每个仓筒顶部放气阀均配置 1 台布袋除尘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口排放。该工序主要污染源为筒仓进料粉尘（G1~G3）、设备运行噪声（N1~N3）。

外购的砂子和石子在密闭的砂石仓库内存放，砂石仓库为全密闭设计，内设

有 1 套水喷淋装置。该工序主要污染源为卸料粉尘(G4~G5)、设备运行噪声(N4~N5)。

(2) 上料

砂子和石子经装载机上料至料仓内，通过料仓送入封闭式廊道传送带，输送至封闭式搅拌机上料口；水泥、粉煤灰及矿粉通过各自密闭管道采用螺旋输送，将粉料送至各自计量斗计量，计量后由密闭管道螺旋输送至封闭式搅拌机内的上料口；减水剂为罐装，水和减水剂配料分别经液体泵送至计量系统进行计量后由泵抽提至搅拌机内，该过程在密闭稀释配料罐中常温常压环境下进行，是一个物理稀释配料的过程。

(3) 搅拌

经计量后的原料按设定顺序进入搅拌机进行机械式强制搅拌，搅拌采用自动化控制，以保证混凝土的质量。搅拌均匀后的成品混凝土卸入罐车运至高速公路工地建设。该工序主要污染源为搅拌废气(G6)、设备运转噪声(N6)。

2、本项目运营期钢筋生产线工艺流程见下图（注：N-噪声、G-废气、S-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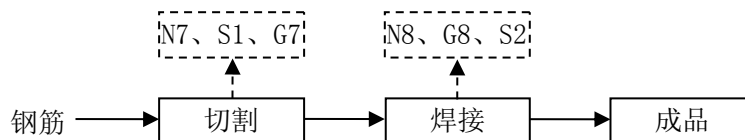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运营期混凝土生产线工艺流程图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外购的钢筋使用砂轮切割机切断，切割好的钢筋部分直接出厂，部分使用电焊机将钢筋焊接固定，组装成型，运往高速公路工地建设。该工序主要污染源为切割粉尘(G7)、焊接烟尘(G8)、设备运转噪声(N7~N8)、钢筋边角料(S1)、焊渣、废焊条(S2)。

3、产污环节分析：

根据本项目的工程概况和工艺特点，其主要污染源及污染因子识别见下表。

表 5 项目产污环节及排放去向一览表

污染物	污染来源	编号	污染因子	排放去向
废气	进料工序	G1~G3	颗粒物	各筒仓顶部均配备布袋除尘器，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G4~G5	颗粒物	经水喷淋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搅拌工序	G6	颗粒物	收集后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道路运输扬尘	/	颗粒物	道路清扫，洒水抑尘后无组织排放
	切割工序	G7	颗粒物	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焊接工序	G8	颗粒物	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	COD _{Cr} 、NH ₃ -N	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	N1~N8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进行必要的隔声减震措施
固体废物	废气处理	/	收集粉尘	回用于生产工序
	废水处理	/	沉淀池沉渣	
	切割工序	S1	边角料	外售废品回收站
	焊接工序	S2	焊渣、废焊条	外售废品回收站
	职工办公生活	/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变更及变动原因见下表。

表6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序号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1	1排2层，活动板房，单层12间，1层设有办公室、库房、卫生间、餐厅、厨房等，2层为职工宿舍，住宿人员约为40人，建筑面积216m ² 。	1排2层，活动板房，单层8间，1层设有办公室、库房、卫生间、餐厅、厨房等，2层为职工宿舍，住宿人员约为20人，建筑面积320m ² 。	单层8间，住宿人员为20人，建筑面积320m ² ，不属于重大变更
2	餐厅饮食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高于餐厅房顶1.5m烟道排放。	实际厂区内无就餐员工，不需要安装油烟净化器、烟道。	实际厂区内无就餐员工，不需要安装油烟净化器、烟道。未新增污染物排放类型，不属于重大变更
3	收集粉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搅拌工序；钢筋边角料、焊渣、废焊条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废矿物油、废包装桶为危险废物，妥善收集保存后，在危废暂存间存放，委托具备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隔油池油污委	收集粉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搅拌工序；钢筋边角料、焊渣、废焊条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废矿物油全部消耗、废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实际不产生，隔油池油污实际不产生，不属于重大变更

	托具有收运处置能力的单位收运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	-------------------------------------	--	--

根据环办〔2015〕52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排水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34m³/a，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为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及筒仓上料粉尘、砂石料装卸粉尘、砂石料上料粉尘、道路运输扬尘、焊接烟尘等。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共设置 1 根排气筒，搅拌工序粉尘经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无组织废气：

筒仓上料粉尘、砂石料装卸粉尘、砂石料上料粉尘、道路运输扬尘、焊接烟尘等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搅拌机、风机、砂轮切割机、电焊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70~80dB（A）。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车间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该项目正常运行时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收集粉尘、沉淀池沉渣、边角料、焊渣、废焊条、生活垃圾等。

一般固体废物

（1）收集粉尘：本项目筒仓上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经反吹或震动落入筒仓内，不计入收集粉尘中；本项目搅拌工序粉尘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收集粉尘的量为 42.63t/a，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搅拌工序。

（2）沉淀池沉渣：项目罐车冲洗废水和设备冲洗废水排入五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通过砂石分离机将沉淀池沉渣分离；洗车平台沉淀池由于沉渣较少，

由人工定期清理。沉淀池沉渣产生量为 2t/a，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搅拌工序。

(3) 边角料：本项目切割工序会产生钢筋边角料，产生量为 20t/a，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4) 焊渣、废焊条：本项目焊接工序会产生焊渣、废焊条等，产生量为 0.01t/a，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5) 生活垃圾：项目厂区内劳动定员及高速施工人员 4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3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5、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该项目排气筒设置了规范的检测孔和采样平台。无在线监测装置。

6、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厂区配备消防设施；对车间地面、厂区路面、一般固废暂存区等采取了防渗措施；对环保设施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实际总投资 5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8%。

表 7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工程	环保投资（万元）	备注
1	废气处理设施	4	布袋除尘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2	降噪措施	2	基础减振等
3	化粪池、隔油池	2	/
4	一般固废暂存处	2	/
合计		10	/

四、环评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结 论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位于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 900m，G339 国道南侧，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可行，平面布置合理，在严格采取本次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后，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不会对项目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环保措施可行。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位于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 900m，G339 国道南侧，占地面积 24524 平方米。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经审查，符合德州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能满足环境保护要求。本批复仅规范企业环保行为，不作为企业对外经营的依据。

一、项目施工、运行期间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本批复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防止施工废水、扬尘、固废、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防止施工噪声扰民，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2、项目搅拌粉尘经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水泥、粉煤灰、矿粉等粉料均采用全封闭式进仓方式，粉尘由筒仓自备的布袋除尘器收集；砂石料装卸、上料在密闭仓库内，设置水喷淋装置洒水抑尘；路面定期进行清扫，洒水抑尘；进出车辆清洗；切割粉尘、焊接粉尘采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餐厅油烟由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高于餐厅房顶 1.5m 烟道排放。粉尘排放须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要求。

3、采取基础减震、车间屏蔽等有效措施，确保运营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物料搅拌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无废水产生；设备冲洗用水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至厂区洒水抑尘及车辆冲洗；车辆冲洗用水、场地及砂石仓库洒水蒸发消耗，无废水产生；餐厅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化粪池处理，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5、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布袋集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钢筋边角料、焊渣、废焊条外售废品收购站；隔油池油污委托具有收运处置能力的单位收运处置；废矿物油、废包装桶由危废间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厂内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危险废物暂存须分别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

二、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的措施和要求，由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宁津分局做好项目运行后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项目竣工后要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三、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在施工运营过程中应开展好环保设施的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做好环保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防范发生安全风险事故。

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获得排污许可证，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的，建设单位不得出具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意见。

五、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必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8 检测方法、依据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依据	仪器设备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	GB/T 16157-1996	电子天平 SDTZA3-005	20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SDTZA3-004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SDTZA3-007	1.0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电子天平 SDTZA3-004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SDTZA3-007	168 μg/m ³
噪声	Leq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SDTZA11-003	/

2、人员资质

现场采样和监测人员必须经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并且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持证上岗。

3、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检测仪器定期用综合流量校准仪校准流量。有组织颗粒物采取全程序空白；采样分析仪器检定/校准合格，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示值偏差±0.5dB (A)。

六、验收监测内容

我公司按照该项目环评及批复的要求，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结合现场勘查，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验收监测内容如下：

1、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进行。

表 9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及项目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布袋除尘器进出口	颗粒物	3次/天，连续监测2天

无组织废气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根据监测当天的风向布点，厂界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个点。同时记录监测期间的风向、风速、气温、气压、总云量、低云量等参数。具体监测点位见下表。

表 10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及项目

序号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频次
1	厂界上风向 1#，下风向 2#~4#	颗粒物	4次/天，监测2天

无组织废气检测布点图：



图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示意图

2、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

行。具体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下表。

表 11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项目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东、西、南、北厂界外 1 米	昼间、夜间 Leq	1 次/天，监测 2 天

噪声检测布点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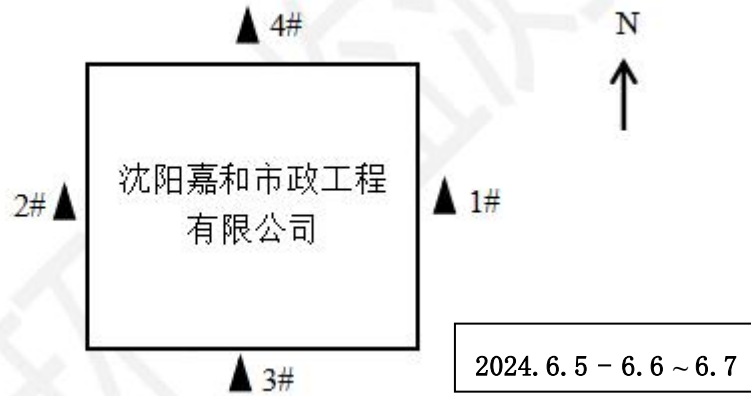


图 6-2 噪声监测布点示意图

七、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实施后劳动定员 15 人，其中管理技术人员 3 人、生产工人 12 人。采用两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生产 300 天。监测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5 日~2024 年 6 月 7 日。设计年产 14 万立方米混凝土、3100 吨钢筋。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情况见下表。

表 12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情况

原料名称	时间	设计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负荷%
混凝土	2024.6.5	466.67m ³ /d	408.3m ³ /d	87.5
	2024.6.6		408.3m ³ /d	87.5
钢筋	2024.6.5	10.33t/d	8.9t/d	86.1
	2024.6.6		8.9t/d	86.1

验收监测期间，工程工况稳定，设备正常运行。

验收监测结果：

1、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气为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及筒仓上料粉尘、砂石料装卸粉尘、砂石料上料粉尘、道路运输扬尘、焊接烟尘等。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共设置 1 根排气筒，搅拌工序粉尘经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3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

采样 点位	检测项目	2024.06.05			2024.06.0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布袋除 尘器进 口	内径 (m)	0.5			0.5		
	高度 (m)	/			/		
	烟气温度 (°C)	29.3	29.3	29.5	25.9	25.8	25.8
	废气量 (m ³ /h)	9906	10067	9918	10304	10403	10271
	颗粒物浓度 (mg/m ³)	55.5	42.2	56.7	44.6	52.8	54.5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550	0.425	0.562	0.460	0.549	0.560
布袋除尘器出口	内径 (m)	0.6			0.6		
	高度 (m)	15			15		
	烟气温度 (°C)	31.7	31.6	31.8	28.2	28.3	28.3
	废气量 (m ³ /h)	9891	10028	10056	10256	10188	10325
	颗粒物浓度 (mg/m ³)	5.4	4.0	5.5	4.3	5.0	5.3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53	0.040	0.055	0.044	0.051	0.055

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数据得出,验收监测期间,DA001 的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5mg/m³, 小于其标准值 20mg/m³,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55kg/h, 小于其标准值 3.5kg/h, 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2“一般控制区”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未被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如下表:

表 14 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条件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温度 (°C)	湿度 (RH)	风向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大气压 (hPa)
2024.06.05	11:29	28.4	45.2	W	1.3	1	0	1017
	12:31	29.2	44.8	W	1.3	1	0	1017
	13:33	30.6	44.6	W	1.4	1	1	1017
	14:35	31.4	44.3	W	1.5	2	2	1017
2024.06.06	09:04	26.4	45.7	S	1.4	1	0	1015
	10:07	27.8	45.3	S	1.5	1	0	1015
	11:09	28.3	45.2	S	1.4	1	0	1015
	12:30	29.1	45.0	S	1.4	1	0	1015

废气的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1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颗粒物 (μg/m ³)			
		厂界上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厂界下风向 (4#)

2024.06.05	第一次	191	313	353	342
	第二次	201	321	361	350
	第三次	208	335	371	363
	第四次	214	342	382	375
2024.06.06	第一次	186	320	366	349
	第二次	193	329	370	359
	第三次	201	335	382	368
	第四次	210	346	391	376

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数据得出，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391\text{mg}/\text{m}^3$ ，小于其标准值 $1.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6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Leq (A)			
			昼间 (dB)	风速 (m/s)	夜间 (dB)	风速 (m/s)
2024.06.05	1#	东厂界外 1m	54.5	1.4	45.2	1.3
	2#	西厂界外 1m	54.3	1.4	44.6	1.3
	3#	南厂界外 1m	56.5	1.4	40.3	1.3
	4#	北厂界外 1m	58.2	1.4	45.4	1.3
2024.06.06	1#	东厂界外 1m	53.1	1.4	45.2	1.3
	2#	西厂界外 1m	53.5	1.4	39.5	1.3
2024.06.07	3#	南厂界外 1m	54.4	1.4	42.6	1.3
	4#	北厂界外 1m	54.1	1.4	42.1	1.3

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数据得出，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58.2dB (A)，小于其标准限值 60dB (A)，夜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45.4dB (A)，小于

其标准限值 50dB (A)，因此，本项目厂界噪声测定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3）废水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34m³/a。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不形成径流，无法进行检测。

（4）固废调查与统计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收集粉尘、沉淀池沉渣、边角料、焊渣、废焊条、生活垃圾。

一般固体废物

（1）收集粉尘：本项目筒仓上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经反吹或震动落入筒仓内，不计入收集粉尘中；本项目搅拌工序粉尘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收集粉尘的量为 42.63t/a，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搅拌工序。

（2）沉淀池沉渣：项目罐车冲洗废水和设备冲洗废水排入五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通过砂石分离机将沉淀池沉渣分离；洗车平台沉淀池由于沉渣较少，由人工定期清理。沉淀池沉渣产生量为 2t/a，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搅拌工序。

（3）边角料：本项目切割工序会产生钢筋边角料，产生量为 20t/a，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4）焊渣、废焊条：本项目焊接工序会产生焊渣、废焊条等，产生量为 0.01t/a，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5）生活垃圾：项目厂区内劳动定员及高速施工人员 40 人，含住宿人员 2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3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根据“布袋除尘器”进口和出口监测结果，计算“布袋除尘器”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见下表。

表 17 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表

时间	处理设施	污染因子	进口速率(kg/h)	出口速率(kg/h)	处理效率
2024.6.5	布袋除尘器	颗粒物	0.562	0.055	90.2
2023.6.6			0.560	0.055	90.5

3、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428t/a。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排放颗粒物的排气筒为 DA001，平均排放速率为 0.05kg/h，工作时间为 4800h/a，因此颗粒物的排放量为：

颗粒物： $0.05\text{kg/h} \times 4800\text{h/a} / 1000 = 0.24\text{t/a}$ 。

颗粒物的排放量低于总量控制值。

八、验收监测结论

1、验收监测结论

(1) 废水

废水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34m³/a，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不形成径流，无法进行检测。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为搅拌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及筒仓上料粉尘、砂石料装卸粉尘、砂石料上料粉尘、道路运输扬尘、焊接烟尘等。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共设置 1 根排气筒，搅拌工序粉尘经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放的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5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055kg/h，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2 “一般控制区”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391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3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搅拌机、风机、砂轮切割机、电焊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70~80dB（A）。经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车间内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进行治理。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58.2dB（A），夜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45.4dB（A），因此，本项目厂界噪声测定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 固废

收集粉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线搅拌工序；钢筋边角料、焊渣、废焊条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5) 总量控制

本项目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428t/a。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颗粒物的排放量为：0.24t/a。

颗粒物的排放量低于总量控制值。

3、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和要求。工程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成熟、可靠，经现场监测和实地调查，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满足验收条件。

九、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			项目代码		2401-371422-89-01-382976		建设地点		德州市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 900 米，G339 国道南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27-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30-66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搪瓷制品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16° 42'54.058", N37° 37'32.901"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4 万立方米混凝土、3100 吨钢筋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4 万立方米混凝土、3100 吨钢筋		环评单位		德州天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文号		宁审批环报告表[2024]1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210102050758709P001X		
	验收单位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设备运行稳定，工程工况稳定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2		
	实际总投资		5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8		
	废水治理（万元）		2	废气治理（万元）	4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4800 小时			
运营单位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210102050758709P		验收时间		2024 年 6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5.5	20			0.24	0.428			0.428			+0.24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7194	0.007194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VOCs)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六、结论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位于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 900m，G339 国道南侧，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可行，平面布置合理，在严格采取本次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后，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不会对项目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环保措施可行。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

宁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宁审批环报告表〔2024〕10号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 混凝土拌合站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位于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 900m, G339 国道南侧, 占地面积 24524 平方米。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 经审查, 符合德州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 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 能满足环境保护要求。本批复仅规范企业环保行为, 不作为企业对外经营的依据。

一、项目施工、运行期间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 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防止施工废水、扬尘、固废、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防止施工噪声扰民, 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2、项目搅拌粉尘经收集后,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水泥、粉煤灰、矿粉等粉料均采用全封闭式进仓方式, 粉尘由筒仓自备的布袋除尘器收集; 砂石料装卸、上料在密闭仓库内, 设置水喷淋装置洒水抑尘; 路面定期进行清扫, 洒水抑尘; 进出车辆清洗; 切割粉尘、焊接粉尘采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 餐厅油烟由油烟净化器处理后, 经高于餐厅房顶 1.5m 烟道排放。粉尘排放须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要求。

3、采取基础减震、车间屏蔽等有效措施, 确保运营期噪声满

NJSP07092400010

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物料搅拌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无废水产生；设备冲洗用水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至厂区洒水抑尘及车辆冲洗；车辆冲洗用水、场地及砂石仓库洒水蒸发消耗，无废水产生；餐厅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化粪池处理，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5、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布袋集尘、沉淀池沉渣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钢筋边角料、焊渣、废焊条外售废品收购站；隔油池油污委托具有收运处置能力的单位收运处置；废矿物油、废包装桶由危废间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厂内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危险废物暂存须分别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

二、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的措施和要求，由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宁津分局做好项目运行后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项目竣工后要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三、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在施工运营过程中应开展好环保设施的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做好环保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防范发生安全风险事故。

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获得排污许可证，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的，建设单位不得出具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意见。

五、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必须报我局重新审核。

宁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

附件 3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单位名称：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济南至宁津高速公路工程

四标段配套 2#混凝土拌合站项目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情况

原料名称	时间	设计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负荷%
混凝土	2024.6.5	466.67m ³ /d	408.3m ³ /d	87.5
	2024.6.6		408.3m ³ /d	87.5
钢筋	2024.6.5	10.33t/d	8.9t/d	86.1
	2024.6.6		8.9t/d	86.1

附件 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210102050758709P001X

排污单位名称：沈阳嘉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宁津县保店镇前刘村东900m，G339国道南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2050758709P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5月20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20日至2029年05月19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